

#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文件

渝商务发〔2022〕13号

##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 关于印发《“实施六大工程 助力乡村振兴”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商务主管部门：

现将《“实施六大工程 助力乡村振兴”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 “实施六大工程 助力乡村振兴” 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畅通农村商贸流通渠道，推动农村商业提质发展，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助力乡村振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意见》（中发〔2022〕1号）和《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委发〔2022〕1号）精神，聚焦商务资源优势，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积极发挥商务领域资源优势，围绕城乡商贸统筹发展主线，聚焦特色产业培育、农产品市场流通、农村商贸提质、商业商务帮扶，坚持示范引领和开拓创新，着力实施“六大工程”，突出重点、凸显亮点、体现特色，全面助力乡村振兴。

## 二、工作目标

做深做透农村电商，织密织细物流网络，培育培优商贸流通企业，提质提量农特产品出口，扶大扶强蚕桑丝绸产业，抓牢抓实商务系统帮扶，带动一产、促进二产，全面助力乡村振兴。到 2025 年，打造一批农村电子商务与产业融合发展区县典型，农

村网络零售额和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 10%以上；建设投用一批城乡配送有效衔接的分拨中心和配送中心，农村便民惠民寄递物流服务基本实现全覆盖，商贸物流效率提升 10%以上；农村商贸流通体系持续优化，城区商圈、乡镇商贸中心和村级便民店建设实现全覆盖；依托中石油、中石化加油站打造 150 个以上的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农特产品出口实现增量提质，培育 5—10 家农特产品出口龙头企业；振兴发展蚕桑丝绸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优质高产桑园达 40 万亩以上，蚕桑丝绸产业综合产值达 50 亿元以上；乡村社零总额增速持续高于城镇社零增速。

### **三、重点任务**

**(一) 实施农村电商提质发展工程，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1. 探索电商“带一促二”实施路径。进一步发挥电商消费大数据对生产制造的引导作用，推行以销定产和以产定销，促进产销精准匹配。加强农产品标准化、品牌化和规模化改造，开展电商产品精深加工，发展乡村旅游电商。鼓励区县以产业电商为突破点，结合产业实际强化错位发展和特色发展，通过电商带动一产、促进二产，推动区域农业和工业转型升级发展。

2. 激发电子商务市场活力。积极助力构建农村现代流通体系，推动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引导电子商务企业渠道下沉，推动农村地区商贸流通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支持大型流通企业利用

电子商务开拓以乡镇为重点的农村市场。支持电商平台发展壮大，鼓励区县建设网货开发、产品研发和网商孵化中心，支持电商园区与工业园区、农业园区等融合发展，提高产销协同能力。持续举办线上线下联动促销活动，运用新技术、新媒体、新渠道开展跨区域、跨平台、跨终端立体化品牌营销，推出或打造一批网络热销品牌和爆款。

3. 提升农村电商服务支撑能力。支持区县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中心拓展统筹发展、企业培育与孵化、数据分析与研判等服务，持续开展服务站点优化提升，推动服务站点“多站合一”“一点多能”，健全农村电商服务体系。突出技能提升、孵化培育等重点，开展电商从业人员、带货主播、网络销售达人等农村新型商业人才培训和孵化，强化跟踪辅导，提升培训实效。

(二) 实施农村物流配送体系建设工程，促进农村商贸流通降本增效。

1. 完善农村物流配送网络体系。注重区域发展统筹，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主导，优化网络布局，综合利用县（区）域交通运输、供销、邮政、商务等渠道资源，不断补短板、强弱项，推进乡村客运网、邮快网、物流网、旅游网、商业网等“多网合一”，持续完善物流集散分拨中心和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网点，推动构建“一网多用、一点多能、功能集约、便利高效”的农村物流配送体系，持续提升农村地区物流配送网络覆盖率。

2. 提升农村物流配送现代化水平。鼓励依托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支持搭建物流信息服务平台，促进农村物流信息互通、数据互联、利益共享，提升县域物流配送信息服务水平。推动城乡智能配送建设，鼓励农村配送企业应用新能源车辆、叉车及仓配信息系统等现代物流装备技术。加快推广应用标准化托盘和物流周转箱（筐），促进包装减量化、标准化、循环化，降低产品分拣、包装等环节成本。支持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推进建设冷藏保鲜设施和冷库等设施，提升农产品商品化处理能力、错峰销售能力和冷链配送能力。

3. 探索农村物流共同配送。加强政策引导，鼓励实体商业和电商物流协同，推广应用干支结合、城乡一体、同步仓储、末端共同配送模式，推进城区日用消费品、农用物资下乡与农产品进城的双向共同配送物流资源整合。鼓励开展跨业协同整合，积极探索邮快合作、快快合作、交快合作、快供合作等模式，提高农村寄递物流网络连通率和覆盖率，促进降低农村地区物流运输成本。推进县乡村三级寄递物流节点建设，支持在较大乡镇建设一批兼具货运物流、邮政快递、供销、电商、农产品销售等功能于一体的农村综合服务节点，促进农村物流集约共享、融合发展。

（三）实施农特产品增量提质工程，扩大特色优势农特产品出口规模。

1. 壮大农特产品出口企业主体。加强涪陵榨菜、丰都榨菜、

潼南柠檬、荣昌纺织等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指导完善发展规划和公共服务，培育打造一批拥有自主品牌、出口规模较大的龙头企业。支持推进市级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和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建设，引导重点外向型企业聚焦精深加工，提高出口农特产品附加值。

2. 加大农特产品国际市场开拓力度。鼓励龙头企业在主要目标市场设立展销中心和海外仓，支持农特产品企业通过已有的海外营销中心拓展国际市场，逐步构建我市优势农特产品国际营销网络。组织和支持企业参加境内外线上线下展会，提升脱贫地区农特产品品牌知名度和国际竞争力。积极推广“产业带+跨境电商”模式，支持知名跨境电商平台帮助重庆农特产品拓展出口渠道。

3. 提升农特产品贸易服务能力和水平。鼓励外贸综合服务平台为农特产品企业提供通关、物流、外汇、退税等全链条外贸综合服务，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完善政策体系，支持农特产品企业开展 AEO 认证、境外商标注册和产品认证等，降低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成本，提升国际竞争力。扩大出口信用保险对农特产品出口企业的覆盖面和承保规模，引导企业用足用好出口信用保险保单融资资金池，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搭建银企对接平台，鼓励金融机构“点对点”为企业提供融资服务。加大政策宣讲力度，举办外贸实务培训会，提高企业贸易政策运用水平。

#### （四）实施县域商业设施提升工程，增强农村消费供给能力。

1. 提档升级城区商业设施。大力实施城区商业“十个一”建设工程，提质建设一批区县商圈，打造一批商旅文融合展示范街（特色美食街、特色夜市街），改造一批标准化智慧化菜市场（农贸市场），构建一批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一批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园区、基地），升级一批现代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发展一批品牌特色酒店，集聚一批知名电商平台，培育一批商贸流通龙头企业，创办一批品牌展会，提升城区商业辐射带动和综合服务能力，打造形成区域消费中心。

2. 提质优化乡镇商业设施。发挥乡镇承上启下、紧靠农村居民生活圈、服务农村常住人口的区位优势，大力推进乡镇商业“六个一”建设工程，因地制宜建设、改造或培育一批乡镇商贸中心（商业集聚区）、乡镇农（集）贸市场、电商服务站、品牌超市、特色美食店、品质农家乐（民宿），在中心镇创建一批乡镇生活综合服务中心，拓展丰富电子产品和家电销售、洗衣维修、快递收发、休闲娱乐等服务功能，满足农村扩容提质消费需求。积极探索新型商业模式，将高速公路网、服务区分布优势与乡镇商业资源有效结合，共同打造高速公路服务区商贸融合平台，满足多元化消费、休闲、文化等需求，着力构建服务民生、辐射城乡、助推就业、带动一方经济的“高速经济走廊”。

3. 补齐村级商业设施短板。着眼标准化建设和服务功能拓

展，在人口聚集的行政村全覆盖提质改造一批村级便民商店，因地制宜拓展日用品销售、邮件快递代收代投、生活缴费等服务功能，赋能门店增值经营，满足农民就近便利购销和服务需求。充分发挥中石油、中石化等农村加油站（点）网络优势，大力推进农村综合服务站和农产品产业链建设，在成品油、润滑油以及化肥、饲料等农资产品供应及代理经销、农产品渠道分销及农产品制售同盟、便利商品等方面与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深入合作，丰富产品及物资供应链，延伸产品链条，全力推动农业产业链发展，提升产业链价值，打造具有重庆特色的农产品品牌。

4. 推动农产品市场改造。加强农产品市场科学合理布局，推进农批市场、农贸市场和菜市场标准化、规范化、智慧化升级改造，增强农产品批发、零售市场公益属性，构建形成以跨区域农产品批发市场为龙头、中型农产品批零市场（二级批发市场）为骨干、终端农产品零售市场为基础，覆盖城乡、布局合理、设施完备、功能完善的三级农产品市场流通体系。

（五）实施蚕桑丝绸产业振兴工程，拓宽农村地区群众增收渠道。

1. 加强规模化集约化蚕桑基地建设。依托区县自然资源条件和产业发展基础，以渝东北、渝东南优势蚕桑产业带和主城新区蚕桑基地镇为重点，推广“龙头企业+基地+农户”“龙头企业+蚕桑专业合作社+农户”发展模式，探索应用省力化蚕桑机具

和智能化养殖设备，在重点区县打造集中连片高标准桑园 10 万亩以上，建设蚕桑产业重点镇 10 个以上，建设 500 亩以上规模化集约化蚕桑示范基地 50 个以上。

2. 推动丝绸织造产业集聚发展。指导蚕桑丝绸产业重点区县抢抓“东绸西移”和 RCEP 发展机遇，加大工业企业招引力度，补充完善产业链条，做强重庆优质茧丝品牌，强化在 RCEP 区域的产业布局，促进丝绸产业提质增效。支持重点区县建设蚕桑丝绸特色产业园，推动企业集聚发展。支持现有丝绸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和数字化转型，提升企业发展能级。加强政策引领，推动市内双宫丝加工企业和绢纺企业打造成为专精特新“小巨人”和制造业单项冠军。

3. 拓展产业多元化发展空间。引导区县因地制宜发展“桑+粮”“桑+畜”“桑+果”“桑+茶”“桑+菌”等种养循环经济，提升蚕桑资源利用率和综合效益。引进培育多元化产品开发规上企业，加速推进桑叶、桑果、桑枝开发利用，推动产品变商品，做大做强市场规模。支持区县建设蚕桑丝绸博物馆、蚕桑丝绸博览园、蚕桑丝绸文化小镇和科普中心（基地），传承与发展乱针绣、蚕丝画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推动商旅文融合发展。

4. 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强政策引领，推动科研单位创新研发和生产企业自主创新，在优质桑蚕品种、人工饲料、人工饲料智能化投放、自动化采桑、智能化养殖、自动化智能化缫

丝等关键环节寻求创新突破。坚持示范引领和实用技术培训，大力推广小蚕共育、大蚕分段饲养、多批次滚动饲育、方格簇自动上簇、仪测仪评等实用新技术和省力化新机具，示范推广智能养殖设施设备，推动生产组织模式创新，提高种养作业的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推动生产省力增效，打造蚕桑丝绸产业创新发展高地。

## （六）实施商务帮扶示范工程，强化商务系统作用发挥。

1. 统筹推进消费帮扶。发挥全市消费帮扶牵头作用，完善中央单位定点帮扶、东西部协作、市级帮扶集团、“一区两群”协同发展、三峡库区对口支援、“万企兴万村”等帮扶机制，用好财政预算采购和工会经费采购等帮扶政策，坚持线上线下结合，积极推进产销对接帮扶，打造鲁渝消费协作“升级版”，全面完成消费帮扶指导性计划，确保消费帮扶不滑坡、农副产品不滞销、脱贫群众不返贫。

2. 深入开展家政帮扶。组织开展“家政兴农”行动，支持家政劳务输出基础较好、发展家政服务业意愿较强的区县建设和培育家政劳务品牌，引导和鼓励东部地区、成渝地区家政行业协会、大型家政企业与市内输出地区县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开展有组织的技能培训和劳务输出，拓宽农村地区富裕劳动力就业渠道。

3. 整体提升定点帮扶。发挥市商务委帮扶集团牵头部门作

用，整合各成员单位力量助力秀山乡村振兴。支持秀山建设渝鄂湘黔毗邻地区中心城市，加力发展商贸物流，打造消费集聚中心。支持秀山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乡村治理，推进乡村建设。支持涌洞镇加快乡村振兴，帮助隘口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打造定点帮扶试点示范。加强产业指导组工作，帮助黔江区金溪镇发展蚕桑产业。

####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在市商务委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组织推进“实施六大工程、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主要负责人亲自抓、总负责，确保目标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各区县(自治县)商务部门要把“实施六大工程、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逐级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推动相关工作落地见效。

**(二) 加强政策支持。**加强中央和市级商贸发展资金统筹，强化财政政策保障，倾斜性支持推进实施“六大工程”。建立健全市、区(县)两级投入机制，整合利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乡村振兴衔接、东西部协作等资金资源，共同推动农村商贸发展。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创新投融资模式，有序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加大投入力度，支持农村商贸重点项目建设，更好满足农村商贸融资需求。

**(三) 加强宣传引导。**认真总结提炼商务领域“实施六大工

程、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的好经验、好做法，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互联网等新媒体平台宣传推广，营造商务助力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